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能是：

（1）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新区的实际，拟订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管理目标和规章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研究制定新区机关事务管理标准，规范管理职能和工作程序。

（3）负责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召开重要会议以及全区性重要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新区领导办公室以及机关会议室的管理和服务。

（4）负责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公务接待，配合完成新区大型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

（5）负责新区机关单位办公用房的调配、管理工作，提出办公用房建设计划意见。按权限管理新区物业，负责管辖物业及配套设施物业服务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

（6）负责本单位和机关会议室的固定资产登记管理。

(7) 负责新区区级政务保障用车和本单位政务保障用车的购置、报废、调度、维修与保养。

(8) 负责管辖物业的安全保卫工作。

(9) 负责机关食堂及相关场所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10) 负责管辖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11) 配合新区公共机构节能行政部门负责本单位业务范围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12) 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有关职责分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负责新区公共机构节能的行政职能相关工作。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负责配合新区公共机构节能行政部门在其他业务范围内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下设综合部、接待部、事务部、车管部、物业部、保卫部，共 6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健全常态长效监督检

查机制，并加强对新区直属各单位、各办事处的业务指导和交流。一是加强公务接待及机关食堂管理。全面实施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深化机关食堂全链条成本管控机制，从采购、验收、储存、加工、烹饪、出品等环节加强监管力度，确保厉行节约与食品安全贯穿全过程。二是持续强化公务用车管理。常态化加强平台动态监测及数据分析，引导新区各党政机关在使用和配备新能源车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增强办公用房及物业管理。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物业管理费及绿植摆放经费预算管理，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统筹新区直属（驻区）单位绿植摆放使用管理。

2. 对标高质量建设“平安、绿色、幸福”机关。一是建设“平安机关”。进一步完善保密工作制度，落实平安建设主体责任，加强内部人防、物防、技防等防范措施，抓好检查监督关键环节以及隐患排查整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厚植安全意识。二是打造“绿色机关”。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围绕大鹏“生态立区”定位和绿色发展理念，在优化绿色机关管理制度、公共机构节能改造、绿色物业等方面持续发力，调整优化能源结构，推进光伏建设抓好管理节能，加强绿色宣传引导机关行为节能更广泛参与。三是创造“幸福机关”。不断完善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机制，打开大门听意见，增强服务意识、不断提升管理服务保障水平，让干部职工幸福感、获得感更具成色。四是推动“智慧机关”建设。积极前往市及各区调研学习先进经验，以“智慧安保”

为重点，逐步推进机关事务工作其他模块智慧化建设，助推高质量发展。

3. 持续推进中心重点工作。一是持续开展确权登记工作。现已根据市专班机制，制定确权物业任务推进表，认真开展业务指导，定期开展督办，倒逼进度，推进新区确权登记工作有序开展。二是持续跟进新区档案方志馆建设项目。加强与相关建设单位沟通协调，持续跟进施工进度，切实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

4. 聚焦政治建设，锻造过硬队伍。利用好“三会一课”“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上走在前、做表率，不断提升“政治三力”；持续深化“五好”单位建设，切实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在“抓出好班子、带出好队伍、拿出好思路、建设好机制、强化好作风”上不断发力，加强廉政教育，突出制度建设，锻造过硬作风，推动中心党员干部勇当高质量发​​展开路先锋。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收入11,981.12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232.98万元、下降21.2%。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支出11,981.12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232.98万元、下降21.2%。

预算收支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1.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保障及流调专班相关保障工作已结束，相关费用已完成支付；2. 坚持过“紧日子”，落实“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压减水电费、零星维修项目、机关食堂保障项目、食堂运营管理服务经费及预算准备金；3.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预算 11,981.1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49.28 万元、公用经费 4,372.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559.7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49.2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4,372.13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定额、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6,559.71 万元，具体包括：

1. 机关服务 4,997.17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食堂保障项目 3,315.54 万元，用于机关食堂原材料支出；食堂运营管理服务

经费 690.87 万元，用于食堂服务外包运营费用；零星采购 542.8 万元，用于会议室设备、食堂低值易耗品采购、扶贫物资采购等；零星维修项目 271.75 万元，用于新区所辖物业零星维修等；政务活动保障业务 85 万元，用于新区政务活动保障（日常会议保障及其他）等；公共机构节能业务 69.95 万元，用于节气改造节能服务费用等；信息化运维项目 11.26 万元，用于一卡通系统运维费；办公设备购置 10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设备。较 2023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165.88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压减零星维修项目、机关食堂保障项目及食堂运营管理服务经费。

2. 综合管理事务 1,562.54 万元，主要包括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934.78 万元，用于编外人员管理经费；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505.25 万元，用于整理文书档案和会计档案、燃气费、电信费等；公务接待费 9 万元，用于公务接待费用；党建工作经费 2 万元，用于党务、团务；预算准备金 111.5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384.26 万元，下降 19.7%，主要原因是：压减预算准备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4,788.39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1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4,778.39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98.4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28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2023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年起，按照市财政和外事部门《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9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来中心交流学习、专题研究、检查指导工作等的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9.4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89.4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28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中心公务用车共29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保险费等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6,559.71万元，设置并编报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机关服务	4,997.17	<p>1. 及时供应 2 个食堂的食材，食材检测合格率达 100%，通过对食材种类的精心挑选及食材质量的高度要求，确保食堂正常有效运转，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p> <p>2. 开展不低于 10 次食堂安全管理培训，培训考核合格率达 95% 及以上，保障了职工用餐舒适环境；</p> <p>3. 通过采购不低于 10 次食堂易耗品物资，保障食堂有序运行；</p> <p>4. 通过对直饮水进行 6 次保养，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达 100%，保障机关大院对职工的公共服务；</p> <p>5. 通过及时开展不低于 3 次节能宣传及培训活动，提升广大干部职工节能意识；</p> <p>6. 通过完成一卡通系统运维工作并进行考核，进一步保障新区管委会一卡通系统的正常运作。</p>

<p>综合管理事务</p>	<p>1,562.54</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对编外人员进行科学管理，考核达标率达90%及以上，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2. 通过组织1次固定资产盘点等工作，保障机构安全有效运转； 3. 通过每月开展不低于1次党、团活动，提高中心党员干部和青年团员的凝聚力； 4. 通过开展不少于2次安全宣传活动、安全演练工作，增强中心职工安全生产意识； 5. 通过开展公务接待活动，保障市外单位来深有关用餐、住宿，加强调研交流学习，有效保障公务接待工作。
---------------	-----------------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29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3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无计划购置车辆及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取整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

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

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1,98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4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81.1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92.41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机关服务	11,592.4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教育支出	1.9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进修及培训	1.90
三、单位资金	0.00	培训支出	1.90
1.事业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4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4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
5.其他收入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31.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
		事业单位医疗	31.49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6.38
		住房改革支出	246.38
		住房公积金	83.64
		购房补贴	162.74
本年收入合计	11,981.12	本年支出合计	11,981.12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11,981.12	支 出 总 计	11,981.12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拨款	履职类项 目拨款	财政专项 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 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11,981.12	11,981.12	5,421.41	6,5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11,981.12	11,981.12	5,421.41	6,5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11,981.12	5,421.41	6,559.71	0.00	0.00	0.00	4,788.39	3,455.20	194.64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11,981.12	5,421.41	6,559.71	0.00	0.00	0.00	4,788.39	3,455.20	19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41	5,032.70	6,559.71	0.00	0.00	0.00	4,788.39	3,455.20	194.6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92.41	5,032.70	6,559.71	0.00	0.00	0.00	4,788.39	3,455.20	194.64
	2010303	机关服务	11,592.41	5,032.70	6,559.71	0.00	0.00	0.00	4,788.39	3,455.20	194.64
	205	教育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4	10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4	10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7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	33.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9	3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	3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9	3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38	2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38	2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4	8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2.74	162.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5,421.41	5,421.41	5,4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5,421.41	5,421.41	5,42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49.28	1,049.28	1,04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254.58	254.58	254.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359.74	359.74	35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5.59	5.59	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99.24	99.24	9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75.09	75.09	7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33.85	33.85	33.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9	31.49	3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83.64	83.64	8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6	101.56	10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2.13	4,372.13	4,37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32.30	32.30	3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50.53	50.53	5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762.58	762.58	762.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1,403.16	1,403.16	1,40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2,004.43	2,004.43	2,00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1.90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27.78	27.78	2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5	89.45	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年预算													上年结余、结转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6,559.71	6,559.71	6,5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6,559.71	6,559.71	6,5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服务	4,997.17	4,997.17	4,997.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管理事务	1,562.54	1,562.54	1,56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1,98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4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81.1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92.41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机关服务	11,592.4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教育支出	1.90
		进修及培训	1.90
		培训支出	1.9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
		四、卫生健康支出	31.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
		事业单位医疗	31.49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6.38
		住房改革支出	246.38
		住房公积金	83.64
		购房补贴	162.74
本年收入合计	11,981.12	本年支出合计	11,981.12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11,981.12	支 出 总 计	11,981.12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11,981.12	5,421.41	6,559.71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11,981.12	5,421.41	6,559.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41	5,032.70	6,559.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92.41	5,032.70	6,559.71
	2010303	机关服务	11,592.41	5,032.70	6,559.71
	205	教育支出	1.90	1.9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0	1.9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90	1.9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4	108.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4	108.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9	75.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5	33.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9	31.4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	31.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9	31.4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38	246.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38	246.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4	83.6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2.74	162.74	0.00

表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11,981.12	5,421.41	6,559.71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11,981.12	5,421.41	6,559.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9.28	1,049.2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4.58	254.5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9.74	359.74	0.00
	30103	奖金	5.59	5.5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9.24	99.2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9	75.0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85	33.8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9	31.4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64	83.6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6	101.5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0.84	4,372.13	6,498.71
	30201	办公费	32.30	32.30	0.00
	30205	水费	50.53	50.53	0.00
	30206	电费	762.58	762.58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3.16	1,403.16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3.01	0.00	283.01
	30214	租赁费	2,154.43	2,004.43	150.00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6	培训费	1.90	1.9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0.00	9.00
	30226	劳务费	993.28	0.00	993.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5.82	0.00	755.82
	30228	工会经费	27.78	27.78	0.00
	30229	福利费	3,395.54	0.00	3,395.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5	89.45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06	0.00	912.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0.00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0.00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	0.00	6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	0.00	60.00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2023年	1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117.45	0.00	0.00	0.00	0.00	0.00	117.45	0.00	0.00
	2024年	98.45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89.45	0.00	0.00	0.00	0.00	0.00	89.45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00	0.00	0.00

表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5,421.41	5,421.41	0.00
	机关服务业务	主要用于对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支出，包括食堂运营管理、物资保障，设备设施维护管养等，有效保障新区机关运行。	4,997.17	4,997.17	0.00
	综合管理事务业务	主要用于机构人财物的基本保障和内部管理事务，保障单位的高效履职。	1,562.54	1,562.54	0.00
金额合计			11,981.12	11,981.12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及时供应2个食堂的食材，食材检测合格率达100%，通过对食材种类的精心挑选及食材质量的高度要求，确保食堂正常有效运转，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为干部职工提供更加舒适的就餐环境；</p> <p>2.开展不低于10次食堂安全管理培训，培训考核合格率达95%及以上，保障了职工用餐舒适环境；</p> <p>3.通过采购不低于10次食堂易耗品物资，保障食堂有序运行；</p> <p>4.通过配置6辆通勤车，投入安全运行的车辆合格率达100%，保障机关工作人员日常通勤交通，安全出行；</p> <p>5.通过进行绿化养护及绿植摆放服务，提升办公环境美化效果；</p> <p>6.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达100%，保障机关大院对员工的公共服务；</p> <p>7.通过完成一卡通系统运维工作进行考核，进一步保障新区管委会一卡通系统的正常运行。</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易耗品采购次数
食堂安全管理培训次数				≥10次
一卡通系统运维考核次数				1次
通勤车配置数量				6辆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次数				12次
食材供应保障食堂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投入安全运行的车辆合格率	100%
			合同能源管理节气项目年节气率	≥24.8%
			绿化养护服务考核得分率	≥90%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食堂工作人员安全知识考核合格率	≥95%
			食材检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职工食堂供餐频次	3餐/天
			党、团活动开展频率	≥1次/月
		成本指标	接待餐饮成本控制数	≤200元/人/餐
			项目成本控制率	90%≤n≤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工作		显著	
	保障政务活动工作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8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